

高雄市左營區新上國小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申請表

活動名稱	生活手作		
申請處室/班級	二年11班	申請人	謝珮珮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111 年 09 月 05 日 ※活動2週前提出申請		
活動日期	中華民國 111 年 09 月 16 日開始每週五第三節		
協助教學或活動人士	姓名：羅惠文 服務單位：瘋媽手作工作室 連絡電話：0912112-291 個人學經歷：		
協助教學或活動人士資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受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規定處罰，或受性騷擾防治法第二十條或第二十五條規定處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經各級社政主管機關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七條規定處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曾體罰或霸凌學生，造成其身心嚴重侵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七之一條第一項第一、二款及同條第三項之情形者」 (曾犯任何1項，學校不得進用或運用)		
協助教學或活動時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正課：每週五第 3 節 (課發會) <input type="checkbox"/> 晨光 <input type="checkbox"/> 午休 <input type="checkbox"/> 課後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審查小組)		
課程大綱	結合生活課程單元主題進行手作創作		
教材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學計畫書、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簡報、 <input type="checkbox"/> 印刷品、 <input type="checkbox"/> 影音光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於課程或活動中使用之教學資料，請說明：		
教材內容簡介	配合教學計劃該週生活課程單元主題		
申請結果 (由學校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經111年__月__日討論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後再審(請於__年__月__日前提出修正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後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1110706版號

備註：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違反相關法規或本要點規定者，本校應終止契約關係或運用關係，並依相關法令處理。

週次	單元主題 (配合翰林版 2 年級下學期生活)
第二週	一、減塑大作戰 1. 塑膠垃圾
第三週	一、減塑大作戰 2. 減塑小達人
第四週	二、奇妙的種子 1. 種子的祕密
第五週	二、奇妙的種子 2. 發芽長大了
第六週	二、奇妙的種子 2. 發芽長大了
第七週	三、學校好鄰居 1. 拜訪學校好鄰居
第八週	三、學校好鄰居 1. 拜訪學校好鄰居
第九週	三、學校好鄰居 2. 好鄰居分享會
第十週	四、下雨了 1. 雨天的情景
第十一週	四、下雨了 2. 雨天同樂會
第十二週	四、下雨了 2. 雨天同樂會
第十三週	五、米食好好吃 1. 米食大集合
第十四週	五、米食好好吃 1. 米食大集合
第十五週	五、米食好好吃 2. 食在感謝
第十六週	五、米食好好吃 2. 食在感謝
第十七週	六、升上三年級 1. 成長的喜悅
第十八週	六、升上三年級 2. 迎接三年級

週次	單元主題 (配合翰林版 2 年級上學期生活)
第二週	一、動物好朋友 1. 親近動物
第三週	一、動物好朋友 2. 我愛動物
第四週	一、動物好朋友 2. 我愛動物
第五週	二、和風做朋友 1. 風來了
第六週	二、和風做朋友 1. 風來了
第七週	二、和風做朋友 2. 風的同樂會
第八週	二、和風做朋友 2. 風的同樂會
第九週	三、泡泡真有趣 1. 神奇的泡泡
第十週	三、泡泡真有趣 1. 神奇的泡泡
第十一週	三、泡泡真有趣 2. 泡泡派對
第十二週	四、學校附近 1. 認識學校附近
第十三週	四、學校附近 1. 認識學校附近
第十四週	三、學校附近 2. 我的發現與分享
第十五週	五、美麗的色彩 1. 一起找色彩
第十六週	五、美麗的色彩 2. 開心玩色彩
第十七週	六、溫暖過冬天 1. 冬天來了
第十八週	六、溫暖過冬天 2. 散播溫暖散播愛

高雄市左營區新上國小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

授課老師入校須知

歡迎您至本校協助教學或活動，基於維護學生權益，請您詳閱本須知內容，並於下方簽名確認，感謝您的配合！

一、資格	自我檢核	備註
曾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任何1項勾選「是」，學校不得進用或運用
曾受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規定處罰，或受性騷擾防治法第二十條或第二十五條規定處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曾經各級社政主管機關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七條規定處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曾體罰或霸凌學生，造成其身心嚴重侵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七之一條第一項第一、二款及同條第三項之情形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義務及重要事項	檢視確認	
需遵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與各領綱規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可以	任何1項未勾選，學校不予進用或運用
需遵守相關法規(如教育基本法、性別平等教育法)及國際人權公約(如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兒童權利公約、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之規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可以	
不得為特定政治團體或宗教信仰從事宣傳或活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可以	
不得有商業或為其他利益衝突之行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可以	
需遵守學校訂定之規章，並尊重學生之權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可以	
需參與地方教育主管機關或學校所提供之教育訓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可以	
原授課教師為學校課程之主要授課者，校外人士係為協助教學之角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瞭解	
本校由教務處教學組負責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及家長諮詢或申訴之相關事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瞭解	
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違反相關法規或本要點規定者，本校應終止契約關係或運用關係，並依相關法令處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瞭解	

授課老師簽名：

郭惠文